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051071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2日

商 标

# 探创者

申 请 人 广州探迹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青蓝街26号503

代理机构 广州帮专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文字出版（广告宣传文本除外）；书籍出版；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在线出版